

南京市建设工程施工图设计审查管理中心文件

宁施管〔2025〕10号

关于调整部分收费标准的通知

相关单位、各科室：

依据市勘协《关于发布既有建筑改造、既有住宅增设电梯工程施工图审查成本信息的通知》（宁勘设协字〔2025〕2号）等相关文件要求，结合中心实际，现就部分收费标准调整如下：

一、明确既有建筑改造收费标准，调整最低收费标准，即：

既有建筑改造工程施工图设计审查费最低收费额不低于6000元，如低于，按6000元计收，变更审查费最低收费额不低于1500元，如低于，按1500元计收。

二、增加既有住宅增设电梯工程收费标准，即：

既有住宅增设电梯工程（含勘察），每个规划许可证中每个单项为1部。

序号	类型	收费标准 (元/部)
1	既有住宅增设电梯	3000

变更收费额= $\sum \frac{a}{A} \times p \times \text{收费标准}$ ，变更审查费最低收费额不低于 1500 元，如低于，按 1500 元计收。

其中：a 为各专业变更图纸总量

A 为各专业审查合格图纸总量

p 为各专业比例系数

各专业比例系数 p 为：建筑 0.4，结构 0.4，电气 0.2。

本通知自 2025 年 7 月 1 日（按项目受理时间）起执行。《市图审中心施工图审查收费标准》根据本通知作相应修订。

附件：1.《市图审中心施工图审查收费标准》

2.《关于发布既有建筑改造、既有住宅增设电梯工程施工图审查成本信息的通知》（宁勘设协字〔2025〕2号）

南京市建设工程施工图设计审查管理中心

2025 年 6 月 23 日



南京市图审中心

2025 年 6 月 23 日印发

附件 1

市图审中心施工图审查收费标准

(2023 年 3 月 13 日宁施管〔2023〕4 号印发, 2023 年 11 月 30 日宁施管〔2023〕32 号修订,
2025 年 4 月 18 日宁施管〔2025〕5 号修订, 2025 年 6 月 23 日宁施管〔2025〕10 号修订)

为规范本中心施工图审查收费, 特制定本标准。

一、编制依据

1. 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物价局《关于正式核定建筑工程、市政工程施工图及抗震设计审查收费标准的通知》(苏价服〔2004〕26 号、苏财综〔2004〕11 号)

2. 江苏省物价局《关于建筑工程、市政工程施工图及抗震设计审查收费转为经营性收费项目及有关问题的通知》(苏价服〔2005〕146 号)

3. 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物价局《关于建筑工程、市政工程施工图设计审查收费转为经营服务性收费及有关问题的通知》(苏财综〔2005〕110 号)

4. 南京市物价局《关于建筑工程、市政工程施工图及抗震设计审查收费的补充通知》(宁价房〔2006〕308 号)

5. 南京市物价局《关于进一步明确建筑工程、市政工程施工图及抗震设计审查收费和深基坑工程施工图审查收费标准的通知》(宁价房〔2008〕292 号)

6. 省民防局《关于印发《江苏省人民防空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管理补充规定》的通知》(苏防〔2010〕36 号)

7. 南京市财政局、南京市物价局《转发<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物价局<转发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公布取消 253 项涉及企业行政事业性收费的通知>>的通知》（宁财综〔2012〕47 号）

8. 江苏省物价局《关于降低部分涉房经营服务性收费标准的通知》（苏价服〔2015〕20 号）

9. 南京市物价局《关于公布 2018 年度<南京市建设项目涉及行政审批的行政事业性收费和中介服务收费清单>的通知》（宁价服〔2018〕219 号）

10. 南京市工改办《关于印发<南京市深化施工图审查改革实施意见 2.0>的通知》（宁建改办〔2023〕9 号）

11. 《关于发布既有建筑改造、既有住宅增设电梯工程施工图审查成本信息的通知》（宁勘设协字〔2025〕2 号）

二、收费标准

（一）工业与民用建筑工程

（1）新建建筑工程

序号	项目等级 (按民用建筑工程设计等级分类标准划分)	勘察文件审查 收费标准 (元/m ²)	施工图审查 收费标准 (元/m ²)
1	特、一级项目	0.144	1.20
2	二级项目	0.138	1.15
3	三级项目	0.132	1.10

（2）既有建筑改造工程（改建、扩建、三原翻建）

序号	项目等级 (按民用建筑工程设计等级分类标准划分)	勘察文件审查 收费标准 (元/m ²)	施工图审查 收费标准 (元/m ²)
1	特、一级项目	0.144	2.40
2	二级项目	0.138	2.30
3	三级项目	0.132	2.20

变更收费额 = $\sum \frac{a}{A} \times p \times \text{收费标准} \times \text{变更涉及的单体原总建筑面积}$

其中：a 为各专业变更图纸总量

A 为各专业审查合格图纸总量

p 为各专业比例系数

单体施工图设计包含暖通专业时，各专业比例系数 p 为：建筑 0.35，结构 0.35，给排水 0.1，电气 0.1，暖通 0.1。

不包含暖通专业时，各专业比例系数 p 为：建筑 0.4，结构 0.4，给排水 0.1，电气 0.1。

(二) 市政工程、室外排水及专项工程 (含建筑装饰、幕墙、轻钢结构、智能化专项工程、构筑物)

(1) 新建市政工程、室外排水及专项工程

序号	工程预算额 ¥ (万元)	勘察文件审查 收费标准 (%)	施工图审查 收费标准 (%)
1	¥ < 1000	0.108	0.9
2	1000 ≤ ¥ < 2000	0.096	0.8
3	2000 ≤ ¥ < 4000	0.084	0.7

4	$Y \geq 4000$	0.06	0.5
---	---------------	------	-----

(2) 既有建筑改造工程（结构加固、装饰、幕墙等专项）

序号	工程预算额 Y (万元)	勘察文件审查 收费标准 (%)	施工图审查 收费标准 (%)
1	$Y < 1000$	0.108	1.8
2	$1000 \leq Y < 2000$	0.096	1.6
3	$2000 \leq Y < 4000$	0.086	1.4
4	$Y \geq 4000$	0.060	1.0

变更收费额=变更涉及的预算额 $\times$ 以上收费标准

(三) 深基坑工程

序号	基坑造价 Y (万元)	收费标准
1	$Y \leq 500$	按基坑造价 1%
2	$Y > 500$	按基坑造价分档计算： 500 万元部分按 1%取费； 超过 500 万元部分按 0.4%取费。

变更收费额=变更涉及的预算额 $\times$ 以上收费标准

(四) 人防工程

序号	人防防护单元工程类型	收费标准 (元/m ²)
1	人员掩蔽部、物资库等工程	5
2	医疗救护、防空专业队工程	8
3	指挥所工程	18

变更收费额=变更涉及的人防防护单元建筑面积×以上收费标准

(五) 既有住宅增设电梯工程(含勘察)

序号	类型	收费标准 (元/部)
1	既有住宅增设电梯	3000

变更收费额= $\sum \frac{a}{A} \times p \times \text{收费标准}$

其中: a 为各专业变更图纸总量

A 为各专业审查合格图纸总量

p 为各专业比例系数

各专业比例系数 p 为: 建筑 0.4, 结构 0.4, 电气 0.2。

三、其他说明

1. 对一次送审的建设工程项目按规定收费标准收取的施工图审查费, 总额不超过 12 万元的按实收取, 超过 12 万元的, 其超出 12 万元以上的部分按 50%收取, 最高不超过 50 万元。

2. 按规定收费标准收取新建的建筑工程、市政工程施工图设计及其变更审查费最低收费额不低于 1500 元, 如低于, 按 1500 元计收; 深基坑工程施工图设计及其变更审查收费最低收费额不低于 5000 元, 如低于, 按 5000 元计收; 既有建筑改造工程施工图设计审查费最低收费额不低于 6000 元, 如低于, 按 6000 元计收, 变更审查费最低收费额不低于 1500 元, 如低于, 按 1500 元计收; 既有住宅增设电梯施工图设计审查费按 3000

元/部计收（每个规划许可证中每个单项为 1 部），变更审查费最低收费额不低于 1500 元，如低于，按 1500 元计收。

3. 人防工程施工图设计及其变更审查费按规定收费标准单独收取。

4. 勘察文件审查费按规定收费标准单独收取。补充勘察的（含对勘察报告中部分参数进行补充），以补充勘察对应的施工图设计面积或工程量为基数，按规定收费标准计算收取相应审查费。以上勘察审查费及变更（含对勘察报告中部分参数进行变更的）最低收费额不低于 1500 元，如低于，按 1500 元计收。

5. 全套图纸修改量超过 80%时，按原标准 100%重新收费。

6. 施工图审查费不接受现金，由建设单位直接转账或个人转账，个人转账时请备注项目编号（项目编号详见数字化审查系统“审查收费”模块）。确有特殊需要由第三方单位转帐或汇款的，需由建设单位和第三方单位共同出具《代为支付款项说明》（详见附件 1）。中心开具的发票以各单位在数字化审查系统“审查收费”模块中填写的信息为准。

7. 房屋建筑工程项目提前服务的，勘察、施工图设计审查收费先行按施工图设计面积收取，待该项目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后，按《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与施工图设计面积的差额计算补收或退回勘察、施工图设计审查费，补收或退回施工图设计审查费小于 100 元的，原则上不再补收或退回。

8. 对同时涉及到数项减免内容的收费,以最高项减免计取,不重复计算。

四、附则

1. 本收费标准由南京市建设工程施工图设计审查管理中心负责解释、修订。

2. 本收费标准执行过程中与相关部门或行业协会规定不一致的,按最新规定执行。

3. 本收费标准自 2025 年 7 月 1 日（按项目受理时间）起执行,未详尽处由中心研究确定。

附件：《代为支付款项说明》

附件

代为支付款项说明

南京市建设工程施工图设计审查管理中心：

兹有***数字化系统中项目名称全称***项目的施工图审查费，人民币***大写***（¥**小写**），现委托***付款单位全称***代支付此款项。

特此说明！

“建设单位落款”并盖公章

年 月 日

同意代***建设单位全称 ***支付此款项，特此说明！

“付款单位落款”并盖公章

年 月 日

南京市勘察设计行业协会

宁勘设协字[2025] 2 号

关于发布既有建筑改造、既有住宅增设电梯 工程施工图审查成本信息的通知

根据省物价局《关于降低部分涉房经营服务性收费标准的通知》（苏价服【2015】20号）、《关于明确建筑工程、市政工程施工图及抗震设计审查等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苏价服【2009】54号）、南京市物价局《关于进一步明确建筑工程、市政工程施工图及抗震设计审查收费和深基坑工程施工图审查收费标准的通知》（宁价房【2008】292号）、南京市物价局《关于公布2018年度〈南京市建设项目涉及行政审批的行政事业性收费和中介服务收费清单〉的通知》（宁价服〔2018〕219号）、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批准立项，江苏省勘察设计行业协会编制发布的《江苏省工程勘察设计收费导则》（2024版）及中设协字[2019]69号《关于施工图审查成本要素信息统计分析情况的通报》，已明确了有关工程勘察、工程设计、项目前期策划和其它咨询服务、施工图审查的收费标准及收费导则。

根据《南京市深化施工图审查改革实施意见 2.0》（宁建改办〔2023〕9号）相关要求，施工图审查机构重点对既有建筑改造、既有住宅增设电梯的结构安全性和消防安全性进行技术性审查（以下简称施工图审查）。鉴于既有建筑改造、既有住宅增设电梯工程施工图审查须对原施工图设计图、竣工图、检测鉴定报告等进行复核比对且须对既有建筑改造、既有住宅增设电梯范围以外的相关部分进行审查复核，与新建工程施工图审查比较，工作范围扩大、工作量增加。通过对既有建筑改造、既有住宅增设电梯工程施工图审查的工作量分析研究及工程咨询服务人员人工日及成本取费测算，并考虑施工图审查机构的非盈利属性，现发布南京市既有建筑改造、既有住宅增设电梯工程施工图审查成本信息，作为上述文件及收费导则的补充。

1. 既有建筑改造工程范围小于等于其总建筑面积的50%时，施工图审查成本约是新建建筑工程项目的2.2倍。
成本取费标准参考如下：

序号	项目等级 (按民用建筑工程设计 等级分类标准划分)	基准审查 取费标准 (元/m ²)	施工图审查 成本取费标准 (元/m ²)
1	特、一级项目	1.2	2.64
2	二级项目	1.15	2.53
3	三级项目	1.1	2.42

2. 既有建筑改造工程范围大于其总建筑面积的50%时，

施工图审查成本约是新建建筑工程项目的 2.0 倍。成本取费标准参考如下：

序号	项目等级 (按民用建筑工程设计 等级分类标准划分)	基准审查 取费标准 (元/m ²)	施工图审查 成本取费标准 (元/m ²)
1	特、一级项目	1.2	2.4
2	二级项目	1.15	2.3
3	三级项目	1.1	2.2

3. 既有建筑改造工程勘察文件审查成本与新建工程项目基本相当。

4. 既有建筑改造工程施工图审查成本按改造面积测算。

5. 既有建筑改造工程中装饰、幕墙、结构加固等专项工程，施工图审查成本按工程预算额为基数测算，成本取费标准为新建工程项目的 2.0 倍。

6. 既有建筑改造工程施工图审查成本最低为每项 6000 元。不足 6000 元的按 6000 元计。

7. 既有住宅增设电梯工程施工图审查（含勘察）成本取费标准为工程预算额的 1.8%且不低于 4000 元。

南京市勘察设计行业协会

2025 年 5 月 8 日

